

**关于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  
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公司”或“立洲精密”）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国泰君安为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国泰君安投资银行部建立了相应的辅导工作小组。辅导工作主要由肖峥祥、陈根勇、陈亚建、王奕凌、李衍琪、阮琳槟完成，其中，肖峥祥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以上辅导人员均为国泰君安正式员工，并通过证券从业资格考试，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专业知识和必要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要求，能够胜任辅导对象的上市辅导工作。上述参与辅导的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本阶段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没有发生变更。

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为，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辅导对象**

立洲精密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收到董事李珊珊女士、王培杰先生由于个人原因

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2024年1月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任命常智华先生、廖山海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本期辅导期，辅导对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1	李小平	董事、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
2	王亮	董事长、总经理、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
3	李珊珊	董事（2024年1月5日辞任）、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
4	张职珍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	王培杰	董事（2024年1月5日辞任）
6	常智华	独立董事（2024年1月5日上任）
7	廖山海	独立董事（2024年1月5日上任）
8	李华屏	监事
9	郭燕妹	监事
10	傅颖英	监事

### （三）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

在辅导过程中，国泰君安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采用核查立洲精密提交的书面文件、与相关方就专题事项进行分析研究、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对相关方进行访谈、陪同相关人员导出银行流水等方式，对立洲精密进行尽职调查；采取督促自学、会议探讨、案例讨论以及咨询解答相结合等多种形式对立洲精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等上市相关知识的辅导。

###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1、结合最新IPO审核问询动态，以及证监会等发布的相关政策文件，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交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整改或完善相关问题；

2、持续关注公司三会运作情况，通过核查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有关决议以及其他有关材料，督促发行人规范执行三会议事规则，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3、通过持续调查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情况，督促其独立完整规范，突出其主营业务；

4、持续核查并更新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兼职等信息，进一步完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梳理；

5、持续督促和推进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工作，分析、论证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6、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7、核查相关法人及相关自然人的银行流水，关注是否存在异常情况，对于发现的问题要求公司进行规范整改。

目前，第二期辅导工作已顺利完成，辅导计划履行情况良好。

####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开展辅导工作，辅导工作进展顺利，辅导效果良好。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公司目前已基本确定募投项目，并在积极推动和督促募投项目相关程序进行。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目前为基础层挂牌公司，须进入创新层后方可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

2、公司已经建立相对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遵照执行，但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仍需加强对公司的规范治理及发行上市相关知识的学习和理解。

辅导机构将督促公司按时披露年度报告并推动调层程序进行；同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进一步加强对辅导对象后期的辅导培训工作。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的辅导人员预计无变动，辅导工作主要围绕督促辅导对象加强学习、继续完善尽职调查及辅导工作总结。

#### （一）集中理论学习和培训

国泰君安将继续通过专题讲座、座谈研讨、案例讨论、组织辅导对象自学等多种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可能存在的不规范问题按照拟定的整改方案提出整改意见。

#### （二）继续完善尽职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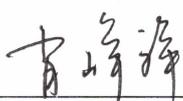
国泰君安将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对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并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公司进行规范，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提升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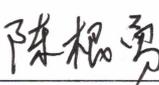
#### （三）辅导工作总结

完善辅导工作底稿，制作辅导工作总结相关材料，就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作出统一安排。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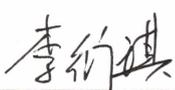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肖峥祥

  
陈根勇

  
陈亚建

  
王奕凌

  
李衍琪

  
阮琳槟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4月9日

